关于进一步加强“五一”期间

网络安全保障工作部署的通知

各部门：
   根据教育部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公安局、市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“五一”期间网络安全保障工作部署的通知安排，2024 年 5 月 1 日0时至 5日24时学院将启动“五一”重保工作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履行工作职责

各部门要充分认识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按照“谁运维谁负责、谁使用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夯实网络安全责任，筑牢网络安全防线，高度警惕和严密防范网络攻击，坚决防范重大网络安全风险，坚决遏制重大网络安全事故，全力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工作。

二、深入排查风险，全面整改隐患

（一）梳理资产清单，明确夯实责任。各部门要认真梳理本部门重要系统和资产清单，摸清底数，明确各项网络资产责任人。重点加强包含敏感信息和个人隐私信息的关键业务系统梳理。重点加强电子屏梳理及风险评估，强化安全防护措施，突出重点、不留空白，做到点面结合、立体防御。

（二）开展系统自查，排查风险隐患。各部门应会同运维公司认真开展安全隐患自查，并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进行整改修复，确保问题彻底解决。要重点排查高危漏洞、木马病毒及其修复情况，坚决防止出现修复不彻底导致的网络攻击。

三、加强安全监测，做好应急处突

根据实际使用情况，对学院基础网络、信息系统和信息化设备执行分级管控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基础网络要求

信息化办公室开展网络安全值守，严格7\*24小时实时监控，加强技术支撑和巡检检测，强化安全防护措施，坚决防止发生网络安全事件。

（二）信息系统要求

重要三级系统（北京教师学习网、电子邮件），因系统重要性和使用需求无需关闭，应做好7\*24小时专人值守，加强实时监测预警；

政务云二级系统（学院主页、继续教育管理系统），经与宣传部和教务处沟通，系统于每天8：00-20：00开放，其余时间关闭所有访问；
      中心机房存放的内部一级系统使用策略限制访问，在部门内部存放的系统根据实际情况关闭访问，不能关闭的务必安排专人现场值守；

学院各信息系统、公众号严格信息发布，强化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，杜绝出现因信息内容事件引发负面舆情等情况。

（三）信息化设备要求

重保期间，所有公共区域联网电子屏做到断网关闭；各校区联网打印机做到专人值守，人走断网关机。

四、加强宣传，提高意识

各部门应加强网络安全教育，提升部门内教职工安全意识。使用校园网络连接互联网时应依法上网、文明上网；加强微信和企业微信工作联络群的内容管理，严禁发布和工作无关的内容，不发布或转发谣言、虚假、低俗等不良信息；做好个人办公电脑的安全管理；对不明来源邮件做到不看、不转、不发，对可疑邮件和附件提高警惕，避免钓鱼邮件的发生。

   重要保障时期，一旦发生网络安全时间应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流程，第一时间报告并妥善处理，及时联系信息化办公室。
联系人：侯丽娜
联系电话：13121511233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 信息化办公室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2024年4月30日